

公 示

根据集团工作需要，通过自主报名、笔试、面试、民主测评、党政办考察，经集团党政领导班子集体讨论，拟聘以下同志行政职务：

李 丹，女，1990 年 11 月出生，岱西分院，2012 年 8 月参加工作，主治医师，拟聘集团所属分院院长助理；

阮 笠，男，1992 年 2 月出生，衢山院区，2014 年 8 月参加工作，主治医师，拟聘集团所属分院院长助理；

任浩杰，男，1991 年 5 月出生，高亭分院，2013 年 8 月参加工作，医师，拟聘集团所属分院院长助理。

1、在公示期间内本单位任何职工均可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形式向集团党委反映公示对象存在的问题。

2、反映问题要求本着对党和人民的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坚持实事求是原则，反对诽谤诬告。

3、公示时间：

从 2021 年 12 月 23 日起到 2021 年 12 月 29 日。

4、联系人：许华权 联系电话：13567693422

中共岱山医疗健康集团委员会

2021 年 12 月 23 日

